

110 年度高雄市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

總 說 明

壹、前言

本府為促進教育健全發展、提升市民醫療服務品質、安全便捷交通服務、環境品質、推廣文化藝術與文化產業、加速產業開發、社會安全與資源使用效率等，依據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規定，循預算程序設置各類特種基金，辦理相關業務。

依照預算法第 19 條及第 20 條規定，特種基金應編製附屬單位預算或其分預算，又依同法第 96 條準用第 45 條及第 46 條規定，本府應將各附屬單位預算，包括營業及非營業者，彙案編成綜計表並加具說明，連同各附屬單位預算，隨同總預算案，送請議會審議。至附屬單位預算之分預算則以合併方式，併入其所隸屬基金之附屬單位預算表達，110 年度綜計表經依此規定彙編完成。

貳、基金單位數

110 年度本市各特種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案，計編列 26 個基金，較上年度增加道路挖掘管理基金及減少五甲國民住宅社區管理維護基金。茲就基金性質分析如下：

一、營業部分：供營業循環運用者，為營業基金，計有 2 個基金

（一）財政局主管：動產質借所。

（二）交通局主管：輪船股份有限公司。

二、非營業部分：計有 24 個基金

（一）作業基金：凡經付出仍可收回，而非用於營業者，為作業基金，計

有 11 個基金，包括：

1. 人事處主管：輔助公教人員購置住宅基金。
2. 財政局主管：市有財產開發基金。
3. 經濟發展局主管：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
4. 衛生局主管：市立各醫療院(所)醫療藥品基金。
5. 地政處主管：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6. 捷運工程局主管：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基金。
7. 文化局主管：文化創意產業園區發展基金。
8. 交通局主管：停車場作業基金。
9. 都市發展局主管：城鄉發展及都市更新基金、住宅基金。
10. 青年局主管：青年創業發展基金。

(二)債務基金：依法定或約定之條件，籌措財源供償還債本之用者，為債務基金，即財政局主管之高雄市債務基金。

(三)特別收入基金：有特定收入來源而供特殊用途者，為特別收入基金，計有 11 個基金，包括：

1. 教育局主管：教育發展基金。
2. 經濟發展局主管：促進產業發展基金。
3. 工務局主管：建築物無障礙設備與設施改善基金、永續綠建築經營基金及道路挖掘管理基金。
4. 社會局主管：公益彩券盈餘基金。
5. 環境保護局主管：環境保護基金。
6. 農業局主管：農業發展基金。
7. 勞工局主管：勞工權益基金、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
8. 文化局主管：公共藝術基金。

(四)資本計畫基金：處理政府機關重大公共工程建設計畫者，為資本計畫基金，即捷運工程局主管之捷運建設基金。

參、預算概要

茲就各基金 110 年度預算編製情形，分別說明如下：

一、營業基金

(一)事業計畫

1. 動產質借所

配合市政府政策以社會服務為宗旨，調節平民經濟政策之推行，嘉惠民眾應急的經濟需要，服務廣大市民。

2. 輪船股份有限公司

(1)因應公司化與市場營運機制，積極調整經營重心，持續拓展觀光及業外業務，並辦理委外經營管理，以藉用民營公司經營資源、市場通路及行銷管道等，創造更佳營運績效。

(2)隨亞洲新灣區沿岸重大建設陸續到位，為開創本市藍色公路觀光航線，未來擬透過強化渡輪航線，經營環港觀光船航線，串接沿港重要觀光碼頭綿密水陸運輸，連結水岸觀光景點，吸引觀光人潮，活絡觀光產業，帶動城市發展，以創造整體經濟效益。

(二)主要營運管理目標

1. 動產質借所：辦理質押放款，本年度營運量預計每月3億912萬元，以月利率0.9%計息，利息收入3,338萬5千元，流當品變賣收入612萬4千元。

2. 輪船股份有限公司：本年度實有船舶 23 艘(其中太陽能船 9 艘採委外營運模式經營)，預估載客 453 萬 6,861 人次，客運收入 1 億 1,988 萬 9 千元。

(三)營業收支及損益之預計

1. 營業利益

單位：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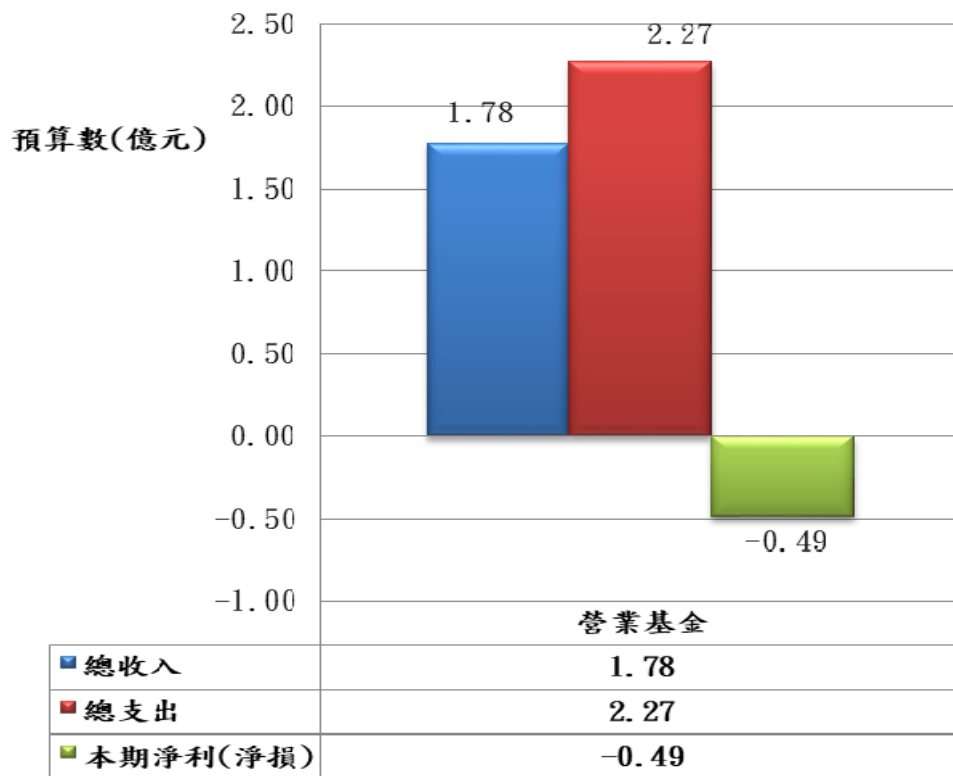
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營業收入	174,826	177,685	-1.61%
營業支出	215,222	224,068	-3.95%
營業利益(損失-)	(40,396)	(46,383)	-12.91%

2. 本期淨利

單位：千元

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營業總收入	177,564	179,823	-1.26%
營業總支出	227,003	235,144	-3.46%
本期淨利(淨損-)	(49,439)	(55,321)	-10.63%

110年度營業基金預算編列情形



(四)盈虧撥補之預計：營業基金預算係以盈虧撥補預計表來顯示一定會計期間經營結果所產生之盈餘分配或虧損填補情形。110 年度本市營業基金預算所列盈餘經依規定分配如下：

1. 盈餘之分配

可分配盈餘：本年度獲有盈餘之事業為動產質借所 1,168 萬 9 千元。

2. 虧損填補

本年度發生虧損之事業為輪船公司 6,112 萬 8 千元。

2. 繳庫盈餘

本年度可分配盈餘經分配結果，繳納市庫者，有動產質借所 214 萬 1 千元。

(五)現金流量之預計

1. 營業基金：本年度預算現金之運用，分別按營業、投資及籌資等活動，表達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流量情形如下：

(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630 萬 8 千元。

(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69 萬 6 千元，為增加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85 萬元、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礦產資源 1,084 萬 6 千元。

(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553 萬元，其中：

①現金流入 6,767 萬 1 千元，為短期債務淨增加 6,368 萬 7 千元增加其他負債 398 萬 4 千元。

②現金流出 214 萬 1 千元，為發放現金股利。

(4)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減 1,247 萬 4 千元，係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1,866 萬 4 千元，較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3,113 萬 8 千元減少之數。

(六)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

本年度各營業基金投資於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之額度，經權衡投資效益，優先緩急次序，核定為 1,084 萬 6 千元，茲按機關別（基金別）及資金來源別分析如下：

一、按機關別（基金別）分析

單位：千元

機關別（基金別）	本年度預算數	
	金額	%
動產質借所	110	1.01
輪船股份有限公司	10,736	98.99
合 計	10,846	100.00

二、按資金來源別分析

單位：千元

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金額	%
營運資金	10,846	100.00%
增資	—	—
合 計	10,846	100.00

(七)財務分析

有關本市各營業基金本年度之收支、損益情形，盈虧之撥補、現金流量、資產負債之狀況，已詳見前揭陳述。惟為瞭解各營業單位之經營績效，茲就營業利益率¹、本期淨利率²及權益報酬率³等經營績效，分述如下：

機關別（基金別）	營業利益率 (%)	本期淨利率 (%)	權益報酬率(%)
動產質借所	38.81%	29.59%	4.41%
輪船股份有限公司	-41.18%	-45.17%	略 ⁴

¹營業利益率:以營業利益占營業收入之百分比，用以測定其當年度經營成果之良窳。

²本期淨利率:以本期淨利占營業收入之百分比，用以測定其獲利能力之高低。

³權益報酬率:以本年度盈餘占平均權益總額之百分比，用以衡量資本運用之效能

⁴因輪船股份有限公司之權益為負數，故不予比較。

二、作業基金

(一) 業務計畫

1. 輔助公教人員購置住宅基金

- (1) 輔助已購置住宅之本府公教員工，按期繳納貸款本息。
- (2) 辦理公教員工急難貸款，紓解本府員工之急難。

2. 市有財產開發基金

- (1) 有效運用市有財產之收入及辦理融資，以投資可促進地區發展之土地及具自償性市政建設。
- (2) 加強市有財產之開發利用及開源節流之研究規劃，並促進市政建設及地區發展。

3. 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

- (1) 健全產業園區之管理，成立岡山本洲產業園區服務中心，管理區內各項公共設施，輔導廠商辦理各項登記並協助解決廠商問題等。
- (2) 為解決已開發工業區工廠飽和問題，爰規劃和發產業園區，以滿足廠商設廠需求，期望以完善的基礎建設，因應產業發展情勢，協助在地優勢產業有效提升競爭能力。
- (3) 仁武產業園區業於 108 年底核定，計畫期間自 109 年 1 月起至 113 年 6 月止，共計 4 年 6 個月，預計 111 年開始售地，提供廠商同步建廠，陸續歸墊開發成本。

4. 高雄市立各醫療院(所)醫療藥品基金

- (1) 市立各醫療院(所)辦理疾病之預防及治療，提升市民醫療服務品質，促進市民健康，提供市民貼心的醫療及社區健康服務。
- (2) 更新醫療設備，提高醫療效果與服務品質，嘉惠病患，積極改善營運績效。
- (3) 各醫療院(所)自訂藥品安全存量，避免資金閒置、藥品存量過多及過期，以達經濟效益。
- (4) 擬定醫事人員再教育訓練方案、培育高階人才、提高醫師及

護理人員素質，聘請學術、醫術專家講授及臨床實驗指導，並舉辦各種研習會議，赴國外考察觀摩，期提高醫療服務品質及水準，改善服務態度，創造服務新形象。

5. 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 (1)土地重劃：促進都市土地經濟合理建築使用暨開發新社區之需要，選擇適當土地辦理土地重劃，以加速都市建設發展。
- (2)照價收買：依實施平均地權條例第 16、26、26-1、47-1、72、76 條規定辦理照價收買業務。
- (3)區段徵收：為開發新市區暨實施都市革新，選擇適宜地區辦理區段徵收，以達成加速都市建設發展之目標。

6. 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基金

- (1)配合大眾捷運建設開發沿線土地、促進區域土地之加速發展。
- (2)配合大眾捷運建設利用土地開發策略，取得捷運建設經費。
- (3)運用輕軌營運收入，支應輕軌捷運建設及營運所需經費。

7. 文化創意產業園區發展基金

- (1)紅毛港文化園區：展示館主題展覽策劃及舊有文物蒐藏作業，保存紅毛港原始聚落特色及歷史文化之傳承，並結合觀光渡輪經營行銷以提升整體營運效益。委外經營高字塔旋轉餐廳及文創商品販售。
- (2)打狗英國領事館：以多元展示設計規劃人文歷史之主題展覽、AR 體驗，開發園區限定文創商品，每日定時提供深度園區導覽，提升參觀人數及滿意度；部分空間委外經營英式氛圍品牌餐飲及文創展售。
- (3)駁二藝術特區：採自辦及委外併行方式，辦理各項重大展覽、劇場、表演及文創工作，結合園區既有藝術能量及進駐廠商經營特色辦理，創造園區空間營造效益。
- (4)鳳儀書院：講堂及試院等展示策劃及文物蒐藏作業，保存書院獨

特之歷史內涵；結合經營茶飲及文創休憩空間。為活化文化資產，提供更優質多元服務，進行書院展示內容更新、開發新文創商品，定期舉辦推廣活動(如文昌聖誕)加強書院知名度。

- (5)旗山車站：結合糖業鐵道旗尾線歷史場域內涵與文化觀光推廣，提供展示、導覽、餐飲服務及特色文創品販售。
- (6)臺灣鳳梨工場：全台僅存日治時期鳳梨罐頭工廠之文化旅遊觀光地標，結合在地型農、農特產品及文創商品，創造文化資產活化價值。已與台鳳及其他廠商洽談相關商品開發如食用鳳梨罐頭、上衣、開罐器及微積木等，因園區無門票收入，持續積極開發文創商品來提高銷貨收入。
- (7)貿易商大樓暨舊三和銀行：日治時期，金融、貿易和進出口商都在哈瑪星立基，商貿繁榮，整個街廓有「高雄金融第一街」美稱，貿易商大樓與隔鄰的舊三和銀行相繼整修完成，是高雄重要歷史場域。貿易商大樓及舊三和銀行已委外營運管理，每年度將有固定租金收入。

8. 停車場作業基金

- (1)加強管理本市各立體、路邊、路外停車場，規劃市區道路收費管理，以改善路邊停車秩序。
- (2)加強管理違規車輛保管並委託民間執行違規車輛拖吊業務，以整頓交通秩序。

9. 城鄉發展及都市更新基金

- (1)進行本市老舊社區及窳陋都市環境調查，檢討評估辦理重建、整建或維護等都市更新策略，以改善市容景觀，促進都市再發展。
- (2)依民眾需求，配合中央推動民眾自主都市更新政策，建立本市老舊建物重建及整建維護機制，並結合公、私部門資源，透過說明會之舉辦，宣導及輔導民眾自行辦理都市更新或危老屋重建。

- (3)配合城鄉發展，改善或增建都市及非都市土地相關公共設施、活化再利用土地房舍及其周邊環境。

10. 住宅基金

- (1)依住宅法辦理住宅政策規劃擬定、住宅相關資訊蒐集公布。
- (2)辦理機 11 公共出租住宅計畫、三民區新都段公營出租住宅計畫、社會住宅包租代管試辦計畫，並提供公營出租住宅，俾復甦都市機能、改善民眾居住需求。
- (3)辦理國宅出租及國宅貸款資金回收相關業務。

11. 青年創業發展基金

為協助本市青年創業發展，及時提供青年就業、創業資源及公共參與平台，全力以赴提供對青年朋友創業的投資、輔導及其他各種協助，提升本市青年創新創業效能，建構屬於青年追逐夢想、發揮自我的舞台，以增進青年福祉為最高依歸，營造在地就業、在地創業、快意生活、逐夢築巢、安居樂業的幸福城市。

(二)主要業務管理目標

1. 輔助公教人員購置住宅基金：預計辦理員工急難貸款 10 人次 600 萬元。
2. 市有財產開發基金：預計辦理地上權權利金及投資性不動產收入 1,163 萬元。
3. 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辦理岡山本洲及和發產業園區公共設施維護費及污水處理系統使用費收入 1 億 341 萬 7 千元及租金收入 7,778 萬 3 千元。
4. 各醫療院(所)醫療藥品基金：門診醫療服務業務量 120 萬 7,610 人次，業務值 20 億 5,806 萬元；住院醫療服務業務量 40 萬 297 人日，業務值 18 億 4,745 萬 7 千元；衛生保健服務業務量 12 萬 4,380 人次，業務值 9,801 萬 2 千元；其他醫療收入 2 億 6,270 萬 3 千元。

5. 實施平均地權基金：預計辦理照價收買土地面積 200 平方公尺，經費 1,366 萬 9 千元；辦理第 101 期、仁武都市計畫整體開發區 2-市 3 及公 5(兒)及開發區 1-機 1 市地重劃開發，經費 4,122 萬 5 千元；205 兵工廠區段徵收 69 億元。
6. 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基金：高捷開發基地土地租金、開發權利金及土地標售收入 4,257 萬 2 千元。
7. 文化創意產業園區發展基金：文化園區門票收入 5,736 萬 3 千元、觀光渡輪船票收入 1,184 萬 7 千元。
8. 停車場作業基金：路邊及路外平面停車收入 10 億 5,382 萬 9 千元、路外立體停車場收入 4,814 萬 1 千元、拖吊保管場收入 1 億 2,293 萬 7 千元。
9. 城鄉發展及都市更新基金：辦理都市計畫都市更新規劃 400 萬元、公共及社區環境改善計畫 928 萬 7 千元、補助自行辦理實施更新事業 1,375 萬元。
10. 住宅基金：辦理國民住宅及公營社會住宅出租收入 1,544 萬 6 千元。
11. 青年創業發展基金：係辦理投資青創團隊評估管理及青創貸款利息補助 1,000 萬元、青創事業投資 2,000 萬元、推展青年創就業等相業務 9,770 萬元。

(三)業務收支及餘絀之預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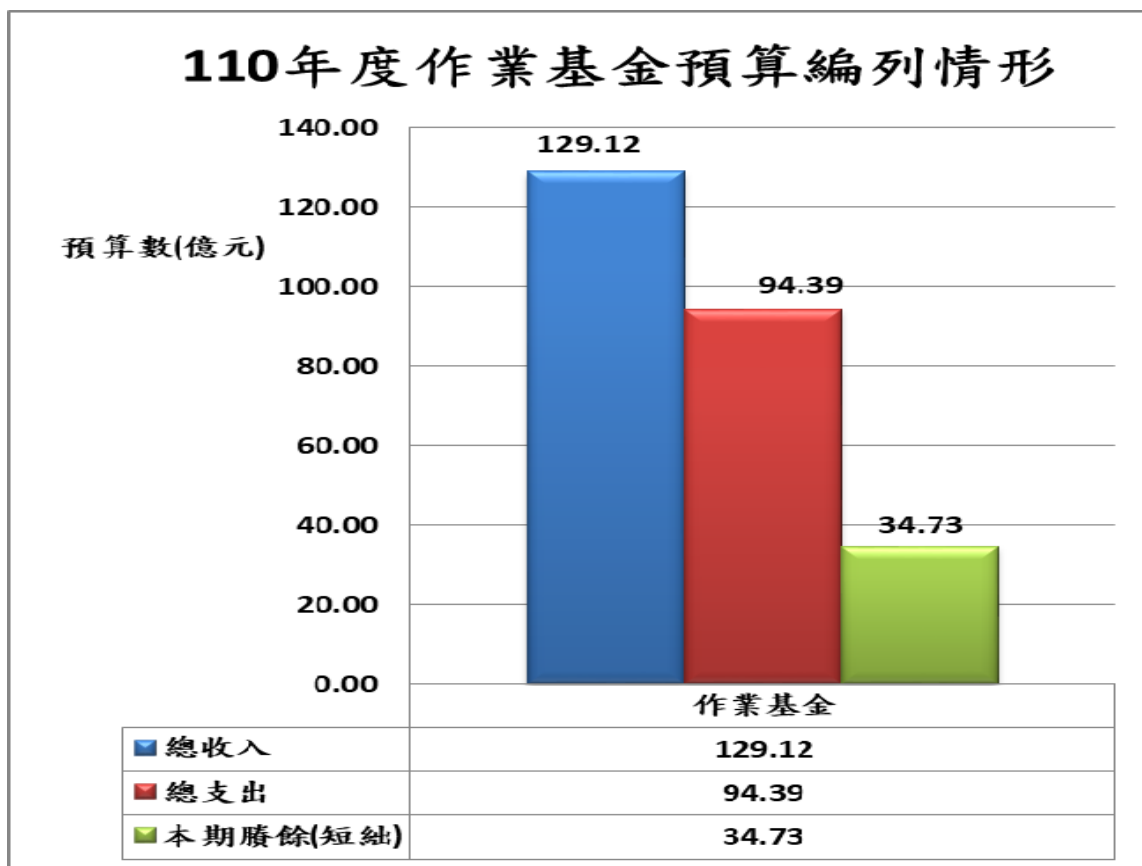
1. 業務賸餘

單位：千元

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業務收入	12,625,142	10,634,334	18.72%
業務支出	8,873,468	8,575,155	3.48%
業務賸餘(短絀-)	3,751,674	2,059,179	82.19%

2. 本期賸餘

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業務總收入	12,911,603	10,854,779	18.95%
業務總支出	9,439,088	9,000,073	4.88%
本期賸餘(短絀-)	3,472,515	1,854,706	87.23%



(四) 餘絀撥補之預計

1. 賸餘之分配

(1) 可分配賸餘：本年度獲有賸餘之事業為輔購基金 5,931 萬 5 千元、市有財產開發基金 5,206 萬 6 千元、產業園區開發基金 18 億 1,879 萬 8 千元、醫療藥品基金 1 億 5,301 萬 8 千元、平均地權基金 22 億 417 萬元、文化創意園區基金 49 萬 4 千元、停車場作業基金 3 億 9,244 萬 7 千元、城鄉發展及都市更新基金 2,841 萬 2

千元及青年創業基金 1,830 萬 5 千元，本期賸餘共計 47 億 2,702 萬 5 千元，連同累計賸餘 65 億 880 萬 2 千元，總計可分配賸餘 112 億 3,582 萬 7 千元。

(2) 按分配項目分配情形

單位：千元

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金 額	%
填補累積短絀	65,434	0.58%
解繳市庫款	4,971,138	44.24%
提供重劃區增添建設費用	552,750	4.92%
未分配賸餘	5,646,505	50.25%
可分配賸餘總數	11,235,827	100.00%

(3) 按所得對象分配情形

單位：千元

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金 額	%
地方政府(本府)所得者	4,971,138	44.24%
其他所得者	552,750	4.92%
留存事業機關者	5,711,939	50.84%
可分配盈(賸)餘總數	11,235,827	100.00%

2. 短絀填補

本年度發生短絀之事業為土地開發基金 12 億 4,839 萬 1 千元、住宅基金 611 萬 9 千元，本期短絀共計 12 億 5,451 萬元，連同累積短絀 215 億 9,915 萬元，共計短絀 228 億 5,366 萬元，除撥用以前年度賸餘 6,543 萬 4 千元及折減基金 1 億 2,500 萬元外，尚有 226 億 6,322 萬 6 千元留待以後年度填補。

3. 繳庫賸餘

本年度可分配賸餘經分配結果，繳納市庫者，有市有財產開發基金 1 億元、平均地權基金 37 億 5,000 萬元、停車場作業基金 4 億元、城鄉發展及都市更新基金 7 億 2,113 萬 8 千元，分配情形如下

:

機關或基金	解繳市庫款		比較增減數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市有財產開發基金	100,000	100,000	-
平均地權基金	3,750,000	3,750,000	-
停車場作業基金	400,000	400,000	-
城鄉發展及都市更新基金	721,138	720,993	145
合 計	4,971,138	4,970,993	145

(五)現金流量之預計

本年度預算現金之運用，分別按業務、投資及籌資等活動，表達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流量情形如下：

(1)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 億 2,659 萬 9 千元。

(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2 億 3,268 萬 4 千元，其中：

①現金流入 92 億 4,065 萬 6 千元，係減少流動金融資產及短期貸墊款 2,200 萬元、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 91 億 9,514 萬 2 千元、減少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1,263 萬 5 千元及收取股利 1,087 萬 9 千元。

②現金流出 134 億 7,334 萬元，包括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 124 億 7,573 萬 7 千元、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礦產資源 7 億 3,570 萬 9 千元、增加投資性不動產 2 億 4,560 萬元及增加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1,629 萬 4 千元。

(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3 億 6,365 萬 5 千元，其中：

①現金流入 601 億 5,893 萬 3 千元，係增加短期債務、流動金融負債及其他負債 13 億 7,165 萬 2 千元、增加長期負債 587 億 8,410 萬 1 千元及增加基金、公積及填補短絀 318 萬元。

②現金流出 587 億 9,527 萬 8 千元，包括減少短期債務、流動金

融負債及其他負債 11 億 5,747 萬 3 千元、減少長期負債 524 億 7,142 萬 2 千元、支付利息 1 億 9,524 萬 5 千元、及賸餘分配款 49 億 7,113 萬 8 千元。

(4)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減 33 億 9,562 萬 8 千元，係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26 億 9,920 萬元，較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60 億 9,482 萬 8 千元減少之數。

(六)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

本年度各作業基金投資於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之額度，經權衡投資效益，優先緩急次序，核定為 17 億 1,314 萬 7 千元，茲按機關別（基金別）及用途別分析如下：

1、按機關別（基金別）分析

單位：千元

機關別（基金別）	本年度預算數	
	金 額	%
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	118	0.01%
醫療藥品基金	651,108	38.01%
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9,206	0.54%
土地開發基金	315,169	18.40%
文化創意產業園區發展基金	1,556	0.09%
停車場作業基金	490,302	28.62%
城鄉發展及都市更新基金	88	0.00%
住宅基金	245,600	14.33%
合 計	1,713,147	100.00%

2、按用途別分析

單位：千元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金 額	%
土地	465,919	27.20%
土地改良物	28,000	1.63%
房屋及建築	505,229	29.49%
機械及設備	131,506	7.67%
交通及運輸設備	51,523	3.01%
雜項設備	17,951	1.05%
租賃權益改良	1,500	0.09%
投資性不動產	511,519	29.86%
合 計	1,713,147	100.00%

(七)涉及開發工程之長期投資

本年度涉及開發工程之長期投資經審慎衡酌開發建設需求，核定 126 億 5,573 萬 7 千元，包含平均地權基金 70 億 5,188 萬 7 千元、產業園區基金 56 億 385 萬元，主要辦理：

(1) 第 205 兵工廠區段徵收 69 億元。

(2) 仁武產業園區開發計畫 56 億 385 萬元。

(八)長期債務舉借與償還

本年度作業基金舉借長期債務 587 億 8,410 萬 1 千元，主要係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基金舉新還舊 214 億 7,495 萬 7 千元及因撥付捷運輕軌建設、岡山路竹延伸線建設經費等需舉借 8 億 9,552 萬 2 千元，以及產業園區開發基金辦理仁武產業園區開發案等舉借 45 億 5,273 萬元及償還 60 億 557 萬 3 千元及舉新還舊 209 億 8,089 萬 2 千元，平均地權基金舉新還舊 35 億元及辦理 205 兵工廠區段徵收開發案舉借 69 億元，另市有財產開發基金舉新還舊 4 億 8 千萬元、償還 3 千萬元，爰長期債務淨增 63 億 1,267 萬 9 千元。

三、債務基金、特別收入基金及資本計畫基金

債務基金、特別收入基金及資本計畫基金本年度預算編製內容，主要有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之估計及現金流量之預估等。其中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之估計，主要係預估本年度各基金可獲得之財源及其運用計畫與基金餘額之變動等；現金流量之預估，主要在預測本年度各項業務活動，其他活動等造成之現金來源、用途及其淨增（減）之情形。

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	--------	--------	-------

債務基金

單位：千元

基金來源	159,116,771	206,116,771	-22.80%
基金用途	159,116,859	206,116,859	-22.80%
本期賸餘(短絀)	(88)	(88)	0

特別收入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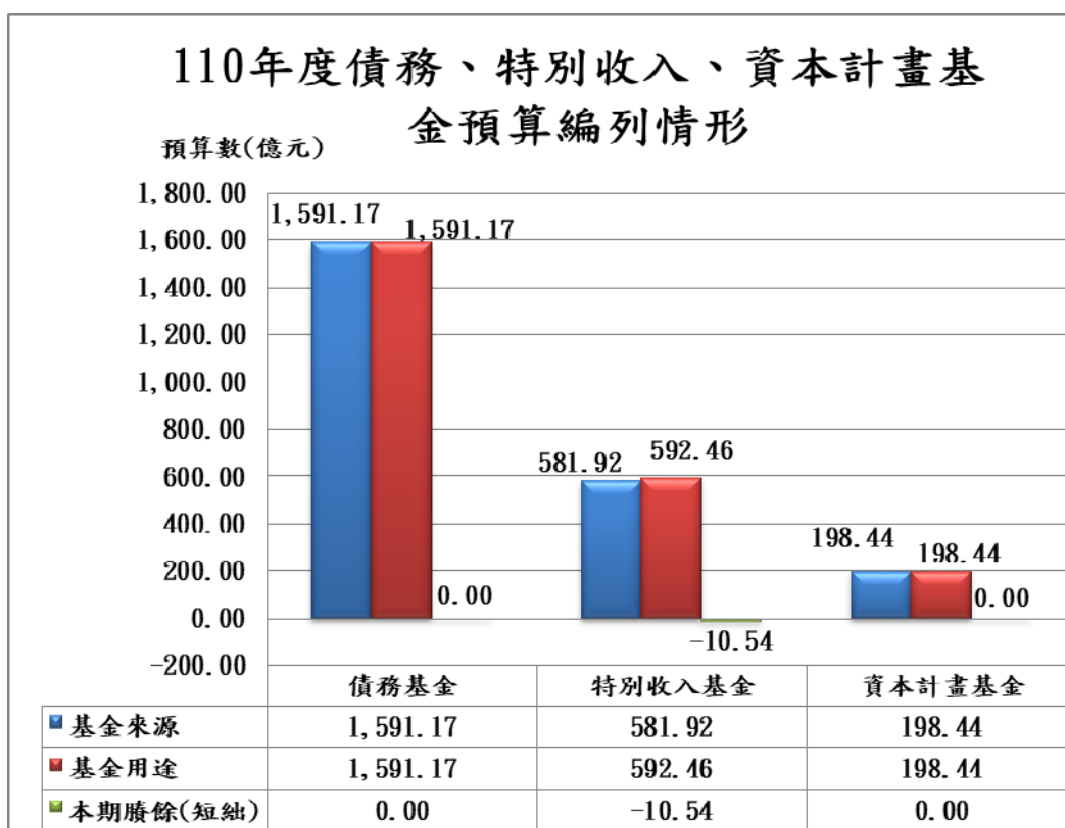
單位：千元

基金來源	58,192,120	50,062,216	16.24%
基金用途	59,245,643	50,764,065	16.71%
本期賸餘(短絀)	(1,053,523)	(701,849)	50.11%

資本計畫基金

單位：千元

基金來源	19,844,505	19,720,637	0.63%
基金用途	19,844,358	19,204,262	3.33%
本期賸餘(短絀)	147	516,375	-99.97%



（一）債務基金

1. 業務計畫：為應債務還本及轉換債務需要，在不增加本府公共債務未償餘額前提下，本年度預計辦理舉新還舊 1,530 億元，辦理債務還本數 40 億元，債務付息支出 21 億 501 萬 6 千元及債務事務費支出 1,175 萬 5 千元。
2.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之預計：
 - (1) 基金來源 1,591 億 1,677 萬 1 千元。
 - (2) 基金用途 1,591 億 1,685 萬 9 千元。
 - (3) 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短絀 8 萬 8 千元。
 - (4) 本年度短絀 8 萬 8 千元，期初基金餘額 7 億 8,658 萬元，移用基金餘額支應本年度短絀 8 萬 8 千元後，期末基金餘額為 7 億 8,649 萬 2 千元，備供以後年度分配運用。
3. 現金流量之預計：
 - (1)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 億 7,109 萬 3 千元。
 - (2)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 2 億 7,109 萬 3 千元，係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10 億 8,118 萬 6 千元，較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8 億 1,009 萬 3 千元增加之數。

（二）特別收入基金

1. 業務計畫：
 - (1) 教育發展基金：本年度預計辦理
 - ① 高等教育計畫 1 億 496 萬 5 千元。
 - ② 高中及高職教育計畫 62 億 815 萬元。
 - ③ 國民教育計畫 242 億 9,478 萬 9 千元。
 - ④ 學前教育計畫 39 億 5,126 萬 6 千元。
 - ⑤ 特殊教育計畫 7 億 9,827 萬 5 千元。
 - ⑥ 社會教育計畫 3 億 3,288 萬 7 千元。
 - ⑦ 體育及衛生教育計畫 9 億 7,028 萬 2 千元。

- ⑧其他教育計畫 3 億 7,677 萬 1 千元。
- ⑨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169 億 4,537 萬 9 千元。
- ⑩建築及設備計畫 15 億 8,803 萬元。
- (2) 促進產業發展基金：本年度預計辦理
 - ①促進產業發展計畫 1 億 7,912 萬 2 千元。
 - ②既有工業管線監理檢查支出 5,423 萬元。
 - ③工廠管理與輔導支出 1,762 萬元。
- (3) 建築物無障礙設備與設施改善基金：本年度預計辦理改善及推動無障礙設備與設施 681 萬 1 千元。
- (4) 永續綠建築經營基金：本年度預計辦理改善及推動永續綠建築設備與設施 9,679 萬 6 千元。
- (5) 道路挖掘管理基金：本年度預計辦理道路挖掘品質管理及策略規劃 3,550 萬 4 千元。
- (6) 公益彩券盈餘基金：本年度預計辦理
 - ①社會救助支出 6,718 萬 7 千元。
 - ②社會福利支出 11 億 8,674 萬 4 千元。
- (7) 環境保護基金：本年度預計辦理
 - ①空氣污染防制計畫 5 億 2,393 萬 5 千元。
 - ②水污染防治計畫 3,967 萬 6 千元。
 - ③環境教育計畫 5,340 萬 8 千元。
 - ④廢棄物清理計畫 10 億 2,465 萬 8 千元。
- (8) 農業發展基金：本年度預計辦理
 - ①農務與農地管理支出 1,628 萬 8 千元。
 - ②農業發展與產銷調節支出 1 億 8,772 萬 1 千元。
- (9) 勞工權益基金：本年度預計辦理保障勞工權益 711 萬 5 千元。
- (10) 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本年度預計辦理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支出 1 億 3,679 萬 8 千元。

(11) 公共藝術基金：本年度預計辦理公共藝術推動計畫 2,848 萬 3 千元。

2.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之預計：

(1) 基金來源 581 億 9,212 萬元。

(2) 基金用途 592 億 4,564 萬 3 千元，其中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計核定編列 61 億 1,276 萬 4 千元。

(3) 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短絀 10 億 5,352 萬 3 千元。

(4) 本年度短絀 10 億 5,352 萬 3 千元，期初基金餘額 103 億 6,546 萬 2 千元，動支基金餘額支應本年度短絀 10 億 5,352 萬 3 千元，期末基金餘額 93 億 1,193 萬 9 千元，備供以後年度分配運用。

3. 現金流量之預計：

本年度預算現金之流量，係按業務及其他等活動，分別表達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流量情形如下：

(1)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 億 6,769 萬 2 千元。

(2)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 億 1,184 萬 3 千元，其中：

① 現金流入 3,416 萬 3 千元，係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265 萬 1 千元、減少其他資產 182 萬 4 千元、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2,968 萬 8 千元。

② 現金流出 10 億 4,600 萬 6 千元，包括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202 萬 1 千元、增加其他資產 2 萬 3 千元、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10 億 4,396 萬 2 千元。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減 24 億 7,953 萬 5 千元，係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167 億 3,179 萬 1 千元，較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192 億 1,132 萬 6 千元減少之數。

(三) 資本計畫基金

1. 業務計畫：

捷運建設基金：本年度預計辦理

- (1) 還本付息計畫 162 億 9,966 萬 1 千元。
- (2) 高雄環狀輕軌捷運建設 1 億 1,270 萬元。
- (3) 長期路網規劃 390 萬元。
- (4) 台鐵捷運化高雄市區鐵路地下化計畫 24 億 9,900 萬元。
- (5) 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岡山路竹延伸線建設 6 億 8,350 萬元。
- (6) 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黃線建設 5,300 萬元。
- (7)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1 億 9,259 萬 7 千元。

2.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之預計：

- (1) 基金來源 198 億 4,450 萬 5 千元。
- (2) 基金用途 198 億 4,435 萬 8 千元。
- (3) 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賸餘 14 萬 7 千元。
- (4) 期初基金餘額 36 億 1,550 萬元，加上本期賸餘 14 萬 7 千元後，期末基金餘額 36 億 1,564 萬 7 千元。

3. 現金流量之預計：

- (1)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571 萬元。
- (2)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004 萬 1 千元，其中：
 - ① 現金流入 1,018 萬 5 千元，係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 ② 現金流出 14 萬 4 千元，包括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14 萬元及增加其他資產 4 千元。
-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 9,575 萬 1 千元，係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10 億 956 萬 8 千元，較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9 億 1,381 萬 7 千元增加之數。

肆、預算綜合說明

以上係本年度各營業及非營業基金附屬單位預算之綜要說明，現謹就重要部分摘述如下：

一、輔助公教人員購置住宅基金

基金因主要融資轉貸業務結束，於 108 年 6 月 13 日簽奉核准，規劃於 110 年公教貸款還款期限屆滿後結束營運。基金資產負債辦理清理，於 111 年 1 月 1 日裁撤基金，債務餘額移轉市府公共債務餘額承接；歷年基金累積短絀折減資本後餘額由市府概括承受，至其他融資轉貸逾期債權、非融資轉貸貼補息及急難債務，依照附屬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19 點基金結束營運規定，轉由人事處承接辦理。

二、平均地權基金

依據本府年度施政綱要，並秉承中央土地政策，促進土地高度利用加速都市建設發展，防止土地投機壟斷，嚴格執行漲價歸公，辦理第 101 期、仁武都市計畫整體開發區 2-市 3 及公(兒)5 及仁武都市計畫整體開發區 1-機 1 等市地重劃、205 兵工廠區段徵收及照價收買業務，以貫徹平均地權、地盡其利、地利共享為推行本市土地行政之目標，並加速辦理各期開發及財務結算，本年度以盈餘 37.5 億元繳庫挹注市庫收入。

三、住宅基金

(一)為健全住宅市場，提升居住品質，使民眾居住於適宜之住宅且享有尊嚴之居住環境，配合住宅法規劃擬定住宅政策、蒐集公布住宅相關資訊，並辦理社會住宅包租代管試辦計畫，藉由獎勵租屋服務事業開發民間住宅出租，提供弱勢家庭及就業、就學青年租屋協助。

(二)為促進公有房舍再開發利用，改善整體空間環境與復甦都市機能、增進居民公共利益，簡易修繕閒置房舍後供作公營出租住宅使用(如前金警察局宿舍)。

(三)配合鐵路地下化，辦理苓雅區機 11 公共出租住宅計畫，預計 111 年完工，及辦理國有土地活化開發並興辦「新都段」公營出租住宅，預計 110 年開工，112 年完工。

四、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

為期產業園區能永續經營、持續提供當地就業，岡山本洲產業園區自早期開發優惠措施吸引廠商進駐政策，逐漸轉型採財務平衡規劃方案，公告自 109 年度起調整管理維護費率，期能達成收支兩平。另和發產業園區開發商於 109 年退場後，另自行成立服務中心接手進行後續園區營運管理、廠商服務輔導及租售地作業，透過管維費、污水處理費等收入，進行園區維運。而仁武產業園區於 108 年底核定後，已於 109 年啟動公共工程開發作業，本年度編列涉及開發工程之長期投資 56 億 385 萬元，預計 111 年開始售地，提供廠商同步建廠，陸續歸墊開發成本。

五、教育發展基金

推動雙語教育，營造豐富語言學習環境，提升國際移動力；推展跨領域或跨校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優化教師教學能力；分期辦理校園裝設冷氣機及空氣清淨機，改善學習環境，提升學習成效；協助偏鄉學校適性多元發展，再創偏鄉學校價值；擴大公共化教保服務，營造優質、平價與安全的學前托育環境；落實前瞻校園數位建設，整合線上學習資源，培育學生自主學習；發展綠色永續、智慧及低碳永續校園；強化午餐食材雲端管理，推動健康促進學校計畫，加強校園傳染病防治，營造健康安全環境；推動友善校園無障礙環境，提供特殊教育學生適性課程，扶助經濟及學習弱勢學生就學；辦理老舊校舍拆除重建及耐震補強，打造校園成為安全的未來世代學習空間；配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政策，辦理高中職免學費方案

及免試入學，促進高中職學校優質化；深耕技職教育，發展實務導向職業探索並強化產官學研合作；推動探索教育與體驗式學習並防制校園霸凌及毒品滲入，營造健康無毒的學習情境；建立自造及科技教育校園，厚實 Maker 基地，培養學生具備科技與人文素養，以及問題解決、合作溝通的關鍵能力。現階段國外疫情嚴峻，在無法確保國外學習環境健康安全無疑下，110 年度擬暫停辦理選送學生國外學習，並將資源轉為推動本市權管各級學校國際教育及語言學習。

六、促進產業發展基金

為促進產業發展，鼓勵產業投資、研發與創新，以提升產業競爭力，創造就業機會及繁榮地方經濟，本年度仍依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自治條例，續行補助投資本市之策略性產業利息、租金、房屋稅、新進勞工薪資、勞工職業訓練費用補助等。另為保護市民安全，有效管理本市既有工業管線，建立管線監理檢查機制，落實管線所有人自主管理及使用者付費精神，以維護公共安全，向管線所有人收取既有工業管線監理檢查費，以執行管線監理檢查及防災應變之工作。此外，考量基金執行彈性，可配合經濟脈動，依實際執行情形隨時調整業務方針，以推廣本市各項促進產業發展之創新創業計畫、地方產業維新加值、構築高雄港灣會展城市、商業行銷推廣、打造高雄成為智慧港都招商引資計畫等重要施政計畫自公務預算補助基金執行，期能促進本市各項經濟活動，以提升經濟發展。

工廠管理與輔導法修正案業於 108 年 7 月 24 日公布，增訂「未登記工廠與特定工廠管理及輔導」專章，為協助輔導工廠合法經營與促進本市產業發展，爰以本基金管理並依法將相關收入專用於未登工廠管理及輔導等相關業務。

七、道路挖掘管理基金

為促進道路挖掘整合，減少重複刨鋪，依市區道路條例第二十七條第六項規定，市區道路主管機關收取之道路挖補費及道路修復費者，應成立道路基金。茲為規範及管理所收取之修復費及挖補費，爰制定「高雄的道路挖掘管理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自治條例」，且依該自治條例第五條規定訂定「高雄市政府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基金管理會設置要點」，成立高雄市道路挖掘管理基金。主要規劃使用在道路挖掘品質管理及策略，管理面分兩大塊，一為避免管線單位路面復舊品質參差不齊，由本府整合、代辦路面復舊工程，以提升道路修復品質。二為本府道路挖掘管理中心系統軟硬體設備維護發展，除挖掘案件全面電子化申請外，亦設有即時挖掘影像監控室，要求管線單位進駐，確保自身施工品質外，即時應變緊急事故，防止災害發生，提升高雄市民用路安全。

八、捷運建設基金

為提升捷運紅橘線路網交通運量，建構南北與東西十字相交織之環線，規劃 22.1 公里高雄環狀輕軌捷運建設計畫，配合市區鐵路地下化完工時程分兩階段辦理，第一階段自前鎮調車場至捷運西子灣站，長度 8.7 公里，已於 106 年 9 月完工通車，其餘路段現正施工中。另為增加路網服務範圍，利用現有捷運紅線進行延伸，推動岡山路竹延伸線第一階段(捷運南岡山站至岡山車站)建設計畫，以促進大高雄都會區長遠發展，起點為捷運紅線南岡山站(R24)，往北至臺鐵岡山車站，計畫長度約 1.46 公里，預計於 113 年 6 月完工通車。岡山路竹延伸線第二階段建設計畫，刻正同步提報行政院核定綜合規劃作業中。

為配合交通部鐵道局鐵路地下化工程，包含高雄、左營及鳳山計畫共 15.37 公里，總經費 998 億 6,942 萬 9 千元，本府分擔配合款 250 億 8,405 萬 1 千元，依計畫進度分年撥付鐵道局，並結合捷運及輕軌計畫，提供都市發展再縫合機會，創造都市更新契機，健全都會區交通運輸路網並改善環境品質，增進資源使用效益。

伍、結 語

特種基金在政府預算體系中，扮演協助政府推動政務、提供特定服務，達成各項政策目標之角色，每一基金均負有所需達成之專項任務。綜觀本年度各特種基金附屬單位預算之編製，大體而言，已考量各基金特性，配合本府施政建設重點，依據各基金之收支保管及運用自治條例，按其既定之長期願景、中程策略目標、經營政策、營運（業務）要項及基金設置目的，積極有效提高資產效益，加強財務管理及資金調度，妥善規劃運用積存賸餘，活化累存資金，發揮資金運用綜效，預計實施結果，應可達成本府既定之施政目標。